

建設公義仁愛的社會

引言

我們的理想是建設公義仁愛的社會，以反映香港社會的多元化，並充分確認每個人不同的天賦才能。我們要提供良好的環境，讓所有人都有機會盡展所長。溫馨、互相扶持和安穩的家庭，是個人健康成長的最根本要素。我們會促進家庭和諧，培養社羣互助互愛的精神，讓所有市民都在彼此關懷、信任、支持和互助的環境中生活。我們會制訂醫療、社會和房屋政策，並會採取措施，讓市民可以更多參與社會事務。我們也會為有需要的人提供安全網，並且幫助他們自力更生，積極投入各種經濟和社會活動。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提交條例草案，把禁止種族歧視的適用範圍擴大至私營機構。
- 全面檢討《檢疫及防疫條例》(第141章)及其附屬法例，確保我們預防傳染病蔓延的法律架構與時並進，並能配合傳染病控制策略及機制的發展。
- 加強衛生防護中心在處理傳染病的應變能力，從而進一步強化我們的傳染病緊急應變系統。
- 研究設立發展一個小型至中型雞隻屠宰場，以減低人類感染禽流感的風險。
- 與重組後的健康與醫療發展諮詢委員會協商，檢討醫護服務發展及醫療融資方案的策略。
- 引進新法例，在室內工作間及其他公共場所實施禁煙，以保障公眾健康。
- 設立法定牙科專科醫生名冊，為專科牙醫的註冊提供法律基礎，促進牙醫的專科發展。
- 研究在香港設立強制食物回收框架的需要。
- 加強規管私房菜館，以保障公眾健康。

- 推行海水供應商認可計劃，並立法禁止在沿岸指定地區抽取海水以用作飼養活海鮮，以期提升魚缸水的質素，保障公眾健康。
- 立法促進捕魚業的可持續發展及保育香港水域的漁業資源。
- 設立2億元攜手扶弱基金，以推動商界、社會福利界和政府的伙伴關係，合力幫助弱勢社羣。
-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以加強幫助健全的綜援受助人自力更生。檢討項目包括自二零零三年十月起推行，旨在幫助綜援受助人及準綜援受助人重新就業的深入就業援助計劃的成效；有關單親家庭的服務和安排，以及豁免計算入息的安排。
- 透過新轉型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一系列預防、支援和輔導服務。
- 加強地區福利規劃和協調，包括草擬地區福利規劃機制的指引，檢討地區協調機制，及就家庭暴力成立地區聯絡小組。
- 加強處理家庭危機及暴力和自殺問題的服務和員工培訓，及檢討《家庭暴力條例》。
- 為來自問題家庭而極需援助的兒童及青少年提供更多住宿照顧服務，以切合對這類服務的需求。
- 加強對受虐待或受其他問題影響的兒童及青少年的心理支援，及加強對邊緣及違法青少年的支援。

- 為地區福利專員提供額外資源，以回應地區兒童及青少年的發展需要。
- 提供更多課餘託管計劃的減免費名額，讓更多低收入的家庭成員投入工作。另外，與學校合作，以學校為本，為有需要的學童提供課後學習及其他支援服務。
- 加強為殘疾人士及他們的家庭所提供的社區支援服務，從而改善他們的生活質素及實現一個共融的社會。
- 加強為殘疾青少年提供協助：為有就業困難的提供職業康復服務，為有初期精神健康問題的提供專業支援服務。
- 透過增加復康巴士數目及重組服務模式以加強復康巴士的服務。
- 研究如何為殘疾人士改善公共交通服務，令殘疾人士更方便使用。
- 綜援標準金額受助人，如殘疾程度達100%或需要經常護理而非居於院舍，每月將額外給予100元補助金。
- 把資助長者宿位轉型為供體弱長者使用的長期護理宿位，以應付持續增長的護理需要。
- 放寬綜援長者自願回鄉養老計劃的申請資格準則，容許領取綜援不少於一年（現時不少於三年）的長者選擇回廣東省或福建省養老。

- 放寬公共福利金 (包括高齡津貼及傷殘津貼) 計劃的離港寬限，由現行每年 180 天增加至 240 天，讓受惠人有更多時間與在香港以外地方居住的親友共聚。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就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三三年人口推算結果所顯示對人口政策有影響的事宜，進行具體研究，以便日後諮詢公眾並在二零零五 / 零六年度發表檢討報告。
- 強化地區層面的網絡。地區網絡所發揮的重要作用，從本港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和實施全城清潔策劃小組所訂措施，可見一斑。
- 針對與賭博有關的問題，繼續進行研究，並提供預防教育、輔導及治療服務。
- 繼「預售樓宇同意書制度」檢討完成後，現正落實有關改善措施。
- 研究加快處理小型屋宇申請的方法。
- 檢討釐訂公共租住房屋租金的機制。
- 以平均大約三年的輪候時間為目標，繼續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公共租住房屋。
- 與專營巴士公司商討，以制訂更客觀及高透明度的票價調整程序。
- 制訂多管齊下的策略，減低禽流感爆發的危險。

- 改善對整體食物安全和管制對公眾衛生或環境造成影響的漁農業作業的運作。
- 規管和發展中醫藥，並把中醫藥納入公營醫護體系。
- 修訂《不良醫藥廣告條例》，保障市民免受不良保健聲稱影響。
- 就醫療儀器的供應和使用設立規管架構，保障市民的健康和安全。
- 通過在公營醫療機構推行多元基層護理模式及加強社區醫護服務，加強基層醫療服務，以減少倚賴住院護理。
- 為醫院管理局制訂一個長遠和可持續的撥款安排，確保能為市民提供優質的公營醫護服務。
- 檢討有關動物、禽鳥和魚類的規管架構，改善公眾衛生和食物安全。
- 評估「由飼養到餐桌」概念的落實情況，確保食物安全。
- 運用 3 億元的社區投資共享基金，鼓勵市民互助互愛，推動社區參與。
- 確立有效和可持續的安全網，尤其透過綜援制度，協助經濟上有困難的一羣。
- 落實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信託基金的運作。
- 在已修訂的《領養條例》下準備有關領養兒童的附屬法例及行政程序。

- 加強為嚴重殘疾人士提供資訊科技的支援。
- 締造有利環境，讓婦女得展所長，加強能力，以應付人生的種種挑戰，全面參與社會各方面的事務。
- 繼續推行為期三年的自在人生自學計劃，鼓勵和協助婦女持續進修。
- 繼續逐步於不同的政策範疇引入「性別觀點主流化檢視清單」，務求在設計和推行政策時，考慮兩性的觀點。
- 繼續致力提高女性參與政府諮詢組織及法定機構的工作。
- 制訂院舍費用資助計劃，讓長者在使用院舍服務時有更多選擇和彈性。
- 提倡積極、健康的老年生活。
- 研究發展可持續的經濟支援制度，更好地集中資源，協助最有需要的長者。